

南投布農族編織文化與商品化策略探討

A Study on the Knits Culture and Commercialization Strategies of the Bunun Tribe in Nantou

李健菁*

Jian-Jing Li

摘要

文化商品化向來是一項深具挑戰性的工作，商品化的過程很容易陷入文化廉價化的陷阱。在另一方面，台灣的原住民文化長期以來在外來強勢文化以及現代化的潮流下逐漸式微，如何讓這些文化資產得以在式微的危機中保存、活化與新生，是另一項挑戰。若能以傳統的文化元素為基礎，藉由轉化與創新的思維，配合適當的模式與策略來推動，或可對此困境有所突破。本研究針對南投縣信義鄉的布農族部落文化元素，進行了整理與分析，並提出了原民文化傳承的永續發展架構。在此架構下針對布農族部落文化中的各項元素，提出了初步的商品化構想與可能的推動策略，研究所提發展架構與策略建議，可作為後續研究以及相關之政策之參考。

關鍵字：布農族、文化元素、商品化模式、文化商品化策略

Abstract

The preserv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s is an important but challenging task. The Taiwanese aboriginal culture is diminishing due to the impacts of the external cultures and the threats of modernization. It is important to identify the effective strategies to preserve, revitalize and potentially reinventing those precious cultural heritages. In order to transform the elements of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into values, it requires the integration of innovative commercialization models and strategies to succeed. This analyzed the cultural elements of the Bunun Tribe in the Hsin-Yi Township of the Nantou County. Based on the analysis, this study proposed a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model which integrates the commercialization and culture preservation objective. This study also discussed the potential commercialization strategies. Although the risks and difficulties are unavoidable,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could be a reference for related organizations and people.

Keywords: Bunun, cultural elements, commercialization model, commercialization strategy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壹、前言

利用文化資產作為商品化的競爭優勢，已經成為現代經濟發展策略中重要的一環。然而未經妥善規劃與執行的上品化策略，很容易造成文化形象廉價化的傷害，反而對長期發展產生負面影響。台灣經濟型態逐漸由製造導向轉型往創新導向，文化創意產業成為深具潛力的發展方向。而尋找文化中的獨特元素，並據以創造價值，是文化創意產業的關鍵要素。台灣原住民文化具有豐富的人文底蘊，以及特殊的美感價值。在現今全球化的浪潮之下，更需我們善加珍惜維護，進而讓世人理解這項文化資產的重要性。以往曾有研究者依據部落資源的考察，提及有關原住民文化產業的定義，指出涉及部落的人文歷史、藝術工藝以及自然生態等相關議題，經由活化而創造出部落生命力，並提升部落的生活及文化，確立原鄉產業主體性，營造部落經濟成長的相關產業(黃煌雄、黃勤鎮，2004)。

從文化資產與特色盤點的角度來看，台灣原住民的文創產業，從目前發展觀之，較具特色之類別，為樂舞、影音、工藝以及視覺藝術產業(陳玲芳，2011)。其中，編織是原住民文化非常重要的一環，編織不只具有是美觀及保暖的功能，更隱含地位、戰功、家族的社會意義，標示出個人身分的象徵。台灣原住民的編織作品，色澤鮮艷、紋路精巧，對於研究文化的西方學者而言，視為具有民族色彩的珍貴藝術品，卻未在台灣社會獲得足夠的重視，導致這些傳統的文化技藝面臨傳承的危機。部落之中擅長傳統織布藝術的婦女日漸稀少，織布機被棄置荒廢，成為祖先遺留下的古董，無法往年輕世代繼續流傳。田哲益(2013)曾對布農族的文化資產做過整理，以南投地區為例，南投地區是台灣布農族的重要聚居地，而布農族的編織技藝，在台灣原住民各族群中居於領先地位。傳統布農族婦女皆能自織麻布為衣，為家人編織服飾，為女性成長中需學習的專業。擁有精湛的織布手藝，能增添女性在部落中的社會地位，並讓其丈夫引以為榮。現代布料因取得容易，不再種植苧麻，減省了製作麻線的繁雜過程，卻也因此造成編織文化的失落，以及傳承的隱憂。

過去原住民文化藝品的價值創造方式，多半採用傳統的經營模式，在相關的文化觀光景點，透過商店寄賣或文物展售中心為通路。這些市面上的編織品，多半以桌上型織機製成。從風格與式樣觀之，皆極為近似，同質性較高，未能突顯原民文化特色；且缺乏與現代生活呼應的時尚感與功能性，難以吸引今日消費者的目光。加上織品水準參差不齊，產品附加價值低，在現代化量產商品的價格競爭下，與其它文化藝品相較，日漸失去其商業上的競爭力，進而影響部落中的年輕族群，投入此項產業的意願相關低落。而若只憑藉政府的補助，也無法真正建立原住民對自我文化的認同，使得編織傳統面臨人才培育的危機(王蜀桂，2004)。

傳統文化典藏的概念，將先人的文化資產妥善保存視為首要任務。然而，過度重視紀錄與保存層面，往往會陷入博物館典藏的「死文化」模式，如能活化傳統文化的內容，融入現在的社會，開啟與當代社會對話的窗口，轉化為族人生活與生計的內涵，才會成為活的文化，世代傳承下去。



李健菁等(2012)曾經對此議題提出文化的商業模式觀點，希望透過適當的模式設計，促成正向的循環發展。本研究以該觀點加以延伸，以南投布農族的情境提出具體的落實概念架構，以促成原住民文化永續發展的正向循環（參見圖 1）。如能協助族人藉此項文化產業，獲得合理的經濟報酬，以增強其學習技藝的動機，使得文化資產可以深入族人的生活，建立具有自我支撐的能力，得以永續發展；同時又能避免傳統商業化模式的缺失，為了迎合市場要求，而將文化技藝導向世俗化的弊病，將有助於提升部落文化產業的活化與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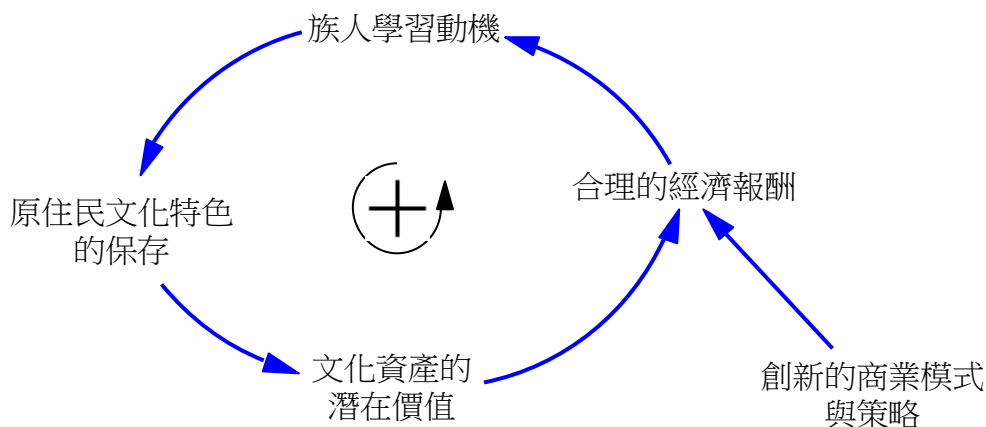


圖 1 原住民文化與商品化策略發展模式

文化商品化的程序，一般會經過文化因素的萃取轉換、創意的設計增值、以及落實到商品應用等過程，才能成為具有新概念的文化產品。就設計者的觀點而言，林榮泰曾提出其主要程序包括：擷取文化風格特色、形成設計概念模式，與完成文化產品設計等三個步驟。以原住民文化為例，其創意轉化的過程，源自於將原始的「文物資料」，賦予意義；再經由「資訊增值」，成為有用的「設計資訊」；進而藉由「知識增值」，變成可用的「創意知識」；最後則運用「創意增值」，形成有價的「智慧財產」(林榮泰, 2005)。為了達到此目標，本研究參考李健菁等(2012)提出的架構，進一步修正為了如下圖所示的架構，作為探詢可能的商品應用與商業化模式的架構。首先是蒐集布農族的文化特色素材，從中抽取出較具有增值潛力的設計元素，最後探索可能的商業化模式，並完成商品應用的產品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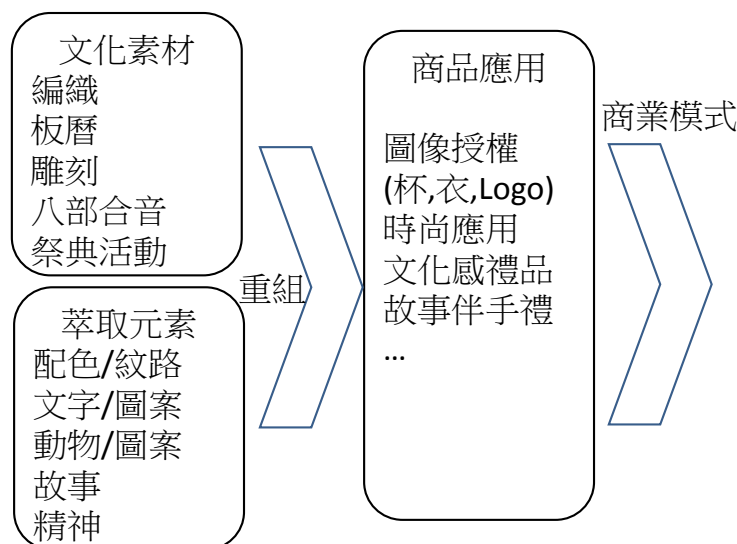


圖 2 文化元素商品化應用架構

貳、布農文化素材與設計要素說明

一、編織

編織是布農文化非常重要的一環，在沒有機器的時代下，這項優美的傳統技藝，成為每位婦女的驕傲，與生活密不可分，兼具實用與普及性。另外，在色彩配置與圖案意涵的詮釋，反映出獨具特色的原住民文化美學。

布農族最具特色的編織技法，即著名的「十二竿技法編織」。這項技法以往都是依循著先人的作法，先從種麻、採麻、搓繩、染布開始，最後才是編織的工作。(李天送等，2001)「十二竿技法」運用十二根織布竿與苧麻線，配合著織布機交替編織，重重線圈環繞腰間，連起身都困難重重，雙臂早已因為不停的操作木竿，沉重酸痛，即使一個正值壯年的婦女完全不眠不休，也要編織三天三夜才能完成一件家人禦寒的上衣。因此，這項繁複又瑣碎的工作，憑藉的是超凡的耐心、愛心及背負著傳統的精神。此技法不止花色鮮艷、紋路複雜多變，最重要的是花紋無法使用電腦、機器等方式來仿效。曾有日本學者嘗試將之輸入電腦，希望用機器織出同樣的花紋卻不得結果。

(一) 配色

由於長久居處於高山上，傳統的布農族服飾材料，大都取之於大自然的素材。和其他族群相較，布農族在色彩的運用上較為樸素。以黑白底色為主，參以局部的彩色織紋。傳統上常用的植物染色有藍草〔藍色〕、薯榔〔紅褐、黑〕、九芎〔黑〕、樅子、薑黃〔黃〕、檳榔〔紅〕等。(陳景林等，2001)

布農男子的衣物主要是以白色為底，背後織上美麗花紋。長及臀部的無袖外敞衣，搭配胸衣及遮陰布，在祭典時穿著。另一種是以黑、藍色為底的長袖上衣，搭配黑色短裙。女子的服飾以漢式的形式為主，藍、黑色為主色，在胸前斜織色鮮圖豔的織紋，裙子亦以藍、黑色為主。(田哲益，1995)



植物會隨著氣候、地域等的影響變化萬千，其所表現出來的顏色及質地與化學染料大不相同，在織布紋路間會形成一種自然的層次美感，令人感覺特殊且溫暖。傳統的布農族婦女居於斯，用於斯，運用古人的智慧將隨手可得的植物，變換為生活中的美感色彩。雖然取之於大自然，卻從來不予取予求，抱持和諧共生、尊重自然的生活態度。

(二) 紋路、圖騰

布農族的織紋是以連續菱形、幾何圖形為主，襯以左右對稱、色彩對比的特徵。(李天送等，2001) 這個織紋的文化來源象徵是百步蛇，百步蛇是布農族所敬畏的野生動物，也是他們族人的好朋友。

從布農族的文化故事中發現：很久以前，有一位婦女想為先生織一塊胸布(kulin 一種放在胸前可放煙草、煙斗之類小件物品的袋子)，但一直苦於思索編織花樣的靈感。

有一天，婦人到山上採野菜，她看見了百步蛇的幼蛇，婦人驚異於此種花紋之美，於是開口向母蛇借用，後來便帶著小蛇下山去了。回家之後，她按照小蛇身上的花紋編織胸布。由於新織出的紋樣美麗異常，使得部落裡的人紛來借用，小蛇就在輾轉傳遞的過程中被弄死了，讓母蛇非常生氣。




不幸的事情終於發生，有一天早晨，所有的百步蛇都爬到這個婦女所居住的部落，並開始攻擊村子。從此之後，布農族人對百步蛇十分敬畏，認為牠們能聽人語。而且，若當人類殺死百步蛇時，身上會有百步蛇的氣味，一定會引起其他百步蛇的報復。牠們的報復心強烈，即使跋山涉水也會達成目標。

以上的故事傳說，不僅透露出布農族對於織紋的詮釋典故，也呈現出布農族人學習大自然的精神。他們有著最佳的觀察與學習力，將眼中所見到的自然事物融入了生活，內化為具有美感藝術的織紋設計。

二、板曆

布農族是台灣原住民族中唯一存有祭事曆的民族，布農族的祭事曆，又名布農族畫曆或是板曆。這種木刻畫曆上面有刻度，也有像象形字的圖案，與排灣族的木刻圖案不同。依據學者研究推測，排灣族所畫的是歌頌祖先的歷史畫，至於布農族的木刻畫曆，是歲時祭儀和禮俗的紀錄，因此認定它有文字的功能，應是台灣目前唯一有自己文字的原住民族。(田哲益，1995)

表 1 板曆圖示範例

	刻痕表示一天。
	用平底鍋煮粟、釀酒。
	表示禁止砍柴的日子。



	廣而平底的竹籠（布農人稱卡邦 TUKBAN）裡裝著芋頭。
	卡邦裡裝小米(粟)。
	表示出獵。
	鋤頭的形狀，表示開墾或耕作。
	表示開墾旱田。
	球與陀螺。
	表示在水缸裡插入萱(芒草)。
	用獵槍獵鹿。
	表示豬。
	表示榛樹。
	旱田。
	不詳，但似燒豬毛之意。

註：資料來源:田崎仁儀 繪圖文字與原始文字

板曆的存在，不只基於祭祀活動的實際需要，也是一項固有文化的傳承記憶。將文化忠實的記錄保存，並且以更生動而具代表性的符碼，呈現出布農族生活的特徵面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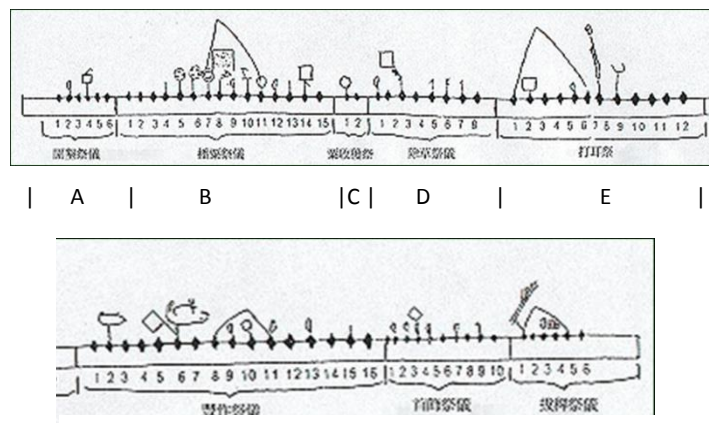


圖 1 板曆段落圖示

以圖 3 為例，依據田哲益的研究指出：

本圖為 1937 年發現的「木刻畫曆」，長約 120 公分，寬約 20 公分，木板厚約 6 公分，後來成為布農族文物之寶。畫曆上分為八段內容：

A 段一至六日為「造地」、「整地」和「開墾」的祭典日。第一天稱為「拉庫諾」。在開墾之前，主祭者每夜卜夢，有吉夢的第二天即為「拉庫諾」。

B 段十五天為「播種粟米」的祭儀。大約在農曆春節（正月）後舉行。同樣，主祭者每夜卜夢，有吉夢的第二天即為祭事的第一天。

C 段兩天為粟米收穫祭。

D 段八天為除草祭儀。

E 段十二天為「打耳祭」，就是「打鹿耳」，也就是全面性打獵。

F 段十六天為「豐收祭」，要殺小豬。這段期間不能吃甜食。

G 段十天為「首飾祭儀」即「嬰兒祭」，為今年出生的小孩們掛上首飾、命名和釀新酒。這段期間禁吃甜食。

H 段六天為「拔稗祭儀」，由男人爬上榛木大叫「Xo, Xo, Xandi te Tel」（就是，「肉啊！來吧」），希望此行能出獵順利，把很多的肉帶回來。(田哲益，1995)



圖 4 南投縣武界社區發展協會板曆石牆

經本研究實際走訪部落，發現布農族的板曆圖案，蘊含簡約的設計美學（參見圖 4、圖 5）。透過生動有力的線條，刻畫活潑的幾何圖形，與現代時尚的極簡風格，有異曲同工之妙。板曆如同是文字的密碼、圖像化的語言，如能轉化運用在不同場合，以傳達特殊的訊息，亦可能成為一種隱喻式的設計概念。例如，過年節慶與結婚的祝福寓意，或許可藉由板曆的語法表達，呈現新的文化創意。因此，板曆的構成與形式，是一種極富文化意義的溝通載具。若是將板曆結合編織，



將板曆的圖騰挑花，作為織布圖紋素材(如圖 6)，應用於服飾及配件之紋樣設計；甚至於轉印到馬克杯或是 T 恤等生活用品，即成為具有族群特色的文創商品。



圖 5 布農族板曆編織 編織者松惠玲(Sovi)

三、雕刻

布農族的另一項技藝傳統為雕刻，往昔多以幾何圖紋裝飾於日常器物，以呈現美感或作為事件記錄的象徵（田哲益，2013）。而對於當代的族人而言，這項技藝則具有文化延續的精神價值。以信義鄉雙龍部落的雙龍國小為例，該校的所有男生都必須完成一件雕刻作品，才能夠合格畢業。推動此項教育理念的校長表示，雕刻是布農族傳統男性技藝，藉由學習這項工藝傳統，讓學童體驗傳承文化的情感與意義。透過年輕世代所刻劃的純真樸實線條，促成傳統、現在與未來的對話，將布農族的文化精神與獨特的傳說敘事風格，栩栩如生的融合再現。編織與雕刻的工藝語彙，皆可透過年輕族群的創意發想，賦予新的生命力，而這也是文化傳承的積極意義。

四、八部合音

布農族的合音在民族音樂學上的地位，可說是世界民歌的一項寶庫。布農族虔誠純樸的歌聲傳統，發展出令人驚異的複音或和聲之合唱技巧，如祈禱小米豐收歌。依本研究田野訪談顯示，布農族的音樂有極為豐富的合音，類似西方音樂中的大三和絃，以泛音第三、四、五、六為主幹之大三弦內之合音唱法。這項特色在台灣原住民各族中表現最為突出，也最為國際所注目。

八部合音在布農部落扮演相當重要的地位，透過族人的集體合唱，歌聲縈繞迴旋整個山谷，持續不間斷地唱下去，將和音一波波傳送出去，直到天神欣喜而賜福到人間。運用這樣的旋律特色，或許可以衍生出音樂盒及音樂鐘等系列商品，結合編織或是板曆裝飾的包裝設計，成為原住民風格的感性藝品。

五、祭典



布農族是台灣原住民當中，活動地區廣泛的族群。因為身處高山，對於自然界的威力與變化十分敬畏，也產生了許多相關的禁忌、巫術、神話、祭典等傳統文化與宗教行為。由於布農族崇拜天神、祖靈與泛靈信仰，因此，繁複的農業祭儀和生命禮儀，是布農族文化的一大特色。布農族人從出生到死亡都與祭典有關，並利用各種禮俗賦予意義。這些祭典文化與禮儀傳統，顯示出布農族的文化特色與深度，如能將此內涵注入於原住民文化產業，促成布農精神於當代的再生，讓傳統の古老靈魂，仍得以成為創新的活水源頭。

叁、價值創造模式

目前在南投縣的布農聚落中，只剩下極少數的年邁婦女還有能力使用布農族十二竿編織技法的珍貴技藝，例如清流部落目前只剩下兩位婦女習此技藝，就是已故的「布農族國寶級織女」—谷月女的第二代：谷月虹以及第三代的松淑芳。谷月虹的丈夫松萬金，曾經語重心長表示：「我們明明知道這樣的文化是多麼的珍貴與得天獨厚，但是我們卻要面臨文化即將流失、美麗的布都要走入歷史的危機，我們現在能做的就是用自己的雙手，一石一石堆疊出一座石板編織博物館，希望能夠將所有的編織品化為文字、圖像、藝術品好好珍藏。而就我們三人的力量卻有限的，看不見未來…」，面對這樣的危機，極需要適當的產品，與商業化模式創新，來建立此文化資產的永續發展契機。

本研究經過多次的實地訪查，以及參訪其他原住民種族的經營成果後，發現文化創意產業的長期競爭力，需植基於特定文化產品的品牌價值。但是品牌價值有賴於不斷的耕耘累積。在尚未具有足夠的品牌價值之前，必需要有適合的的經營模式來維持生計。因而在此嘗試提出相關的營運策略，以及若干產品化的商品構想，提供後續有興趣的研究者，發展可行性構想的基礎。

（一）圖像授權

圖像授權就是圖案或作品的擁有者，將其所擁有的各種權利授權，委由想要使用該圖像或作品者，進行複製、衍生生產、再製、銷售等商業應用的契約關係。授權的目的的一方面在於增加藝術作品的經濟附加價值，另一方面則使得藝術作品透過授權機制的擴散與流通，增加其社會與文化價值（劉江彬，2007）。「授權」的方式涉及專業的分工與整合網絡。因此，原住民藝術家可以提供技藝元素，結合專業設計與行銷的協助，開發品牌知名度與通路。「藝術授權」的商業模式，能結合上下游的產業鏈伙伴，使文化藝術得以加值，甚至帶動流行風潮的時尚。如能建立布農族文化特色元素的特定應用品牌，就可以利用圖案授權、品牌授權的方式，擷取各種文化資產的內容，廣泛應用在各項文創商品的研發。

文化創意普及藝術典藏的效益，可以提升其他企業的品牌形象、產品的附加價值及競爭力，亦即透過文化加值的整體效益，以提高產品的價值，與產業的競爭力。（范子凡，2004）。例如，1997年成立的 Artkey 藝術授權中心，曾與 7-ELEVEN 合作，透過名家藝術品牌作品的授權應用，創造商品附加價值的成功案例。當時藉由齊白石的作品「雀躍櫻桃」圖像授權，融入餐具的包裝形式，傳遞吉慶寓意



的象徵內涵，行銷傳統春節年菜，創造 7-11 預購量 300% 倍的成長紀錄。此項藝術授權結盟，呈現了文化創意與超商通路合作的商業模式，也成為數位典藏加值應用的極佳案例。

（二）互補的企業合作

建立部落文創產業的品牌形象，有賴於人才的累積與長期的創作經營。為了能長期累積品牌資源，需要一方面培養設計人才，一方面增加產品在市場曝光的機會。因此，本研究提出下列兩項商業模式建議，希望藉這些模式的交互運作，可以將產品更快速的植入市場，不僅有助於產業發展的速度，也可以增加成功的機會。

1. 伴手禮的市場開發：要尋找企業長期無條件資助，即使透過改善企業形象的包裝來訴求，也很難有好的效果。在另一方面，即使找到長期贊助來源，這種傳統制度也欠缺有效的導引力量，讓受補助的原住民團體，足以累積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化開發能力。因此，如能鎖定大型企業用來贈送外賓客戶的禮品市場，生產具有台灣特色的公關禮物，並能提升企業重視原住民文化保存的公益形象，可作為文創產業目標市場的一種選項。將禮物送給國外客戶時，更可藉此將台灣特有原民文化推向國際，讓更多國外的消費者認識此項優美的技藝，營造企業與文化藝術間合作的雙贏局面。

2. 設計團隊的整合：目前原住民的手工藝商品，普遍遇到的問題，與精品包裝設計力不足有關。固然原住民自身需要培育設計人才，建立商品化的設計能力。但在還不具備這些能力之前，或許可結合較資深的設計師，搭配原住民藝術家、以及熟悉編織技藝的婦女組成團隊，建立文化創意的產業鏈，再藉由企業的品牌商標授權機制，將布農特色手工藝品得以透過跨領域的專業整合，展現新的風貌。

（三）支持性認股或實物償還貸款模式

近年來有一種新的銷售模式，透過類似期貨的概念來達成特殊的貸款模式。例如，埔里的金海伯放伴米，以及英國葡萄酒莊的成功案例。金海伯放伴米是在農作耕作之前，開放消費者以入股的方式認購特定農地的作物，待收成時，由所有認購入股者，依照認股比例分享農地產出物。

而英國 Chateau Teysier 葡萄園的案例，則是該農莊當時希望能夠籌資購買額外的葡萄樹，以及添購現代化的生產設備。他們對籌資的解決方案，則是藉由最重要的認購者 Matrix 證券公司的協助，為葡萄園發行 375 份債券，每個債券為 2650 英鎊。配給上升到接近一百萬英鎊，而最大值曾經達到約一百五十萬英鎊。

這債券如此受歡迎的原因，在於以葡萄酒代替金錢，付給投資者。2002 年以前的每年六月，當這些“債券”成熟時，投資者收到他們的息票。在 1997 年和 2001 年，每張債券提供六箱玫瑰花或是葡萄酒。從 1998 年到 2002 年，投資者甚至收到四箱有名的 Saint-Emilion Grand Cru。然後到了 2002 年，他們收回原來投資的費用。

然而這種經營模式，也並非毫無風險顧慮。事實上，酒莊的生產，有可能會因為各種天災人禍，而影響產品最終的質與量，因而造成生產者與消費者間的糾紛風險 (Irvine 1996)。因此，商業模式的開發，需考量產業的核心優勢，並進行各



項的可行性分析 (Timmons and Spinelli, 2006)。同時，更需要有系統化的創新，發揮創業家精神，結合各項資源來達到目的 (Drucker, 1985)。

以本文所討論的布農編織而言，十二竿編織技法的複雜度高，過程耗費許多體力和心血。雖然富於藝術價值，價位也相對提高。這類的編織品，若採用常見的傳統銷售方式，如委由風景區的攤販、特產店的銷售、以及網路訂購的模式，可能因為販售者對文化認知的差異，與經濟利益的考量，導致利潤的剝削，就如同經濟學裡頭的 lemon market，在資訊不對稱的情況下，最後是劣品淘汰良品，反而是世俗化的低品質與低價品充斥市場。

如從前述酒莊案例的啟發，可以結合 Dees 所倡導的社會公益創業 (Social Entrepreneurship) 概念，解決部分商業化的流弊(Dees 2001)。亦即，透過協助弱勢族群發展的訴求，吸引高層的客群，瞭解原住民編織文化的內涵；再利用類似發行債券的方式，將傳統難以長期維持的半捐助購買方式，轉化為投資型的消費行為。

藉由適當的商業模式設計，即有機會將公益資源的挹注，轉化成支持文化永續傳承的自我支撐力量。實際的執行方式，可能要將前述酒莊使用金錢償還本金的作法，予以適度調整。將十二技法編織的成品，當作債息及本金的支付。此為顧及布農族婦女可能無法直接償還現金，而以作品代替金錢償付，更能夠刺激其編織的動力，讓這項傳統技藝持續傳承。

此種創新商業模式，不僅可避免收入的不確定性，也得以保有創作者獨立的自主權。在目標客戶的選擇範圍，亦可優先考慮對原住民文化認同的企業家或收藏家，以及發展出適合的藝術應用與包裝方式，才能確保編織品的完整性及保存狀況，讓布農族婦女能在發揚傳統文化之餘，亦同時可以自給自足與維持生計。

(四) 產品包裝

現代科技日新月異，人手一「機」的情況，已經非常普遍，甚至數機相伴隨行，如手機、相機、筆記型電腦、遊戲機等，成為隨身配備。在此潮流之下，讓大家也漸漸地追逐時尚、重視流行，都希望能夠擁有兼具保護功能、與獨特風格的包裝外觀，如外殼及護套的配備裝置，即應運而生。

在此背景之下，幫 3C 換裝的構想，即可植入文化元素的創意。例如，將筆電揶袋結合布農的編織質感，必然能提升產品的設計美感與附加價值，也為冰冷的科技產品，注入溫暖的觸感，以及文化的氣息。而這樣的概念，同樣可以延伸到所有 3C 產品、與軟體套件。如能將布農特有的板曆圖騰，結合精細的編織技法，可以為我們的科技產品改頭換面，創造感性體驗的經濟效益。

(五) 以稀有性創造典藏價值

針對藝術價值較高的十二竿技法編織品，開發有潛力的收藏族群，並依照投資者的要求，簽訂不同的契約。由於無法量產，可採用會員制的概念，與投資者簽訂契約書，投資者預付若干數額的資金，編織者則在一年之間，產出若干件織品，提供投資者當作利息及本金的支付。藉以帶動更多布農族婦女投入編織，提升就業人口。

(六) 客製化設計商品



如能將布農族特有的編織文化圖騰，推廣成為服飾設計上的流行元素，形成民族風的時尚潮流，透過這些意義特殊的紋樣及色彩，增添原民文化展現的場合，讓布農族特有的文化內涵，衍生更多的應用效益。由於原民文化的風格趨向，常帶有粗獷質樸的美感，視覺上也會以對比色彩來呈現，較具有衝突的張力，凸顯強烈的個人風格。因此，若能吸引年輕族群的注意，藉由名人穿戴，或創造風潮的話題性，觸發對原住民傳統文化的好奇，而形成另類的時尚潮流。

針對此類需求，利用布農族特有的圖紋內涵，轉化為各種富於情感語彙的禮品，滿足消費者各種情境需要；另外，還可以透過圖像授權，提供布農族的紋樣，讓消費者自行搭配選擇，產生更多元的商品。客製化的精品，具有量身訂製的優點，所以價格的定位，也會不同於一般使用機器大量製作的紀念品。例如：印有布農版曆圖像的馬克杯、或編織畫的掛軸等，皆能發展為與眾不同的禮品。

肆、結論與討論

本研究針對南投縣信義鄉的布農族部落文化元素，進行整理與分析，並提出了原民文化傳承的永續發展架構，在此架構下提出了初步的商品化構想，與可能的推動策略。這些構想與策略的雛型，雖然仍具備潛在的困境與風險需要突破，本研究之論點以及立論，仍可作為後續研究，以及相關類似機構之規劃參考。

在原住民文化面臨失落的困境下，運用文化元素結合創意發想，以及商業模式創新的機會，讓部落產業擁有適當的商業化力量支持，才能讓文化具有自我支撐能力，進而永續保存與發展。布農族所擁有的十二竿編織技法，據稱可以織出最美麗的嫁衣；特殊的板曆作品，則是傳說從兩千年以前就流傳下來的古老文字；八部合音更是足以打動上天的樂章。在現代潮流的衝擊下，迫使他們要面對傳統文化的流失。因此，有關文化保存以及商業化模式的研究主題，確實需要更多的關注，珍視文化資產的價值創造。藉由跨領域的創新整合、藝術加值的模式，賦予傳統新意象。文化與商業的媒合，可能激盪出雙贏的火花。原住民傳統文化，不只存在於高山部落與博物館，如能將其活化運用，融入於現代生活之中，這樣的藝術品，或許才能發揮出更廣泛的影響力。

本研究在研究過程中，也發現除了布農族之外，也有其他原住民族也有相當值得參考的發展案例，但其發展歷程也揭漏了許多實務上面臨的困境。

以編織技藝而言，泰雅族的尤瑪·達陸與林為道，過去也創辦工坊，投入振興泰雅族編織文化多年。因泰雅族編織的圖紋與花色風格，比布農族更多樣與豐富，更容易與時尚潮流結合，他們於民國 91 年成立的野桐工坊，發揮泰雅族的編織特色，融入時尚服飾的設計領域。雖然耕耘了二十年，仍面臨手工編織品未能被普遍認同的困境。因為依靠編織的收入不穩定，因此對下一代缺乏學習的誘因，此外編織傳統手工藝品相當耗時，無法大量生產。純手工產量有限，因此成本較高，價格非一般消費者所能接受而不易成交，導致沒有銷售量，就養不起編織人口。即使偶而有量大的訂單出現，也可能無法負荷大量而被迫放棄，而這正是目前多數原住民編織者會遭遇的困難。未來應該有更多的研究投入此領域，協助突



破這些困境。

參考文獻

期刊、學報雜誌

1. Dees, J. Gregory. (2001) “The Meaning of “Social Entrepreneurship””, Source: <http://www.ilr.cornell.edu/Lounsbury/coursefolder/se/meaning%20of%20se.pdf> (accessed 2012/04/13)
2. Drucker, Peter F. (1985) *Innovation & Entrepreneurship : Practice & Principles*, HarperTrade.
3. Irvine, Steven. (1996) *My Wine Is My Bond, and I Drink My Coupons*, Euromoney.
4. Timmons, Jeffry A. and Spinelli, Stephen. (2006) *New Venture Creation: Entrepreneurship for the 21st Century*, McGraw-Hill, Singapore.
5. 王蜀桂,《台灣原住民傳統織布》,台北,晨星出版,2004年。
6. 田哲益,《台灣布農族風俗圖誌》,台北,常民文化出版,1995年。
7. 田哲益,《玉山的守護者—布農族》,台北,五南圖書出版,2013年。
8. 李天送、李建國、翁立娃,《阿媽的織布箱》,浩然基金會,2001年。
9. 李健菁、陳建宏、徐婉甄、鄭仰、梁哲銘、簡綺筠,〈文化元素與商品化策略探討-以南投縣布農族部落為例〉,海峽兩岸休閒產業與鄉村旅遊學術研討會,2012年,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 林榮泰,〈文化創意・設計加值〉,《藝術欣賞》,2005年7月。
11. 范子凡,〈2004 數位典藏加值交易平台高峰論壇活動紀錄〉,「藝術授權實務談」,2004年。
12. 陳玲芳,〈在地文創潮,全民不缺席〉,《原住民族季刊》,2011年第3期,頁10-15。
13. 陳景林、楊偉林、張瑛玲等,《植物的煉金術》,浩然基金會,2001年。
14. 黃煌雄,黃勤鎮,《原住民族地方文化產業總體檢》,台北,遠流出版社,2004年。

